



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參加「2022 年世界中學生運動會」 羽球代表隊選拔賽競賽規程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 2 月 15 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 1110005825 號函。

貳、宗旨

為培育優秀青少年運動人才，促進學校國際文化體育交流，提昇我國青少年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競爭力，並拓展參與國際體育活動空間及增加國際能見度。特遴選國內中學生優秀羽球運動選手，參與國際學校體育總會 (ISF) 主辦之「2022 年世界中學生運動會」，以爭取競賽佳績，為國爭光。

參、組織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。

肆、國際賽期程

- 一、活動日期：111 年 5 月 12 日至 5 月 23 日。
- 二、活動地點：Normandy / France (諾曼第 / 法國)。

伍、選拔賽日期及地點

- 一、日期：111 年 2 月 26 日至 2 月 27 日。
- 二、地點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。

陸、競賽項目

- 一、男子單打。
- 二、男子雙打。
- 三、女子單打。
- 四、女子雙打。
- 五、混合雙打。

(備註：每位選手限報名一參賽項目)

柒、參賽資格

- 一、參賽年齡：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至 95 年 12 月 31 日之間出生者。
- 二、學籍：110 學年度取得就讀學校學籍者。
- 三、資格限制：須具備以下任一賽事資格
 - (一)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認定之甲組球員。



- (二) 110 年全國高中盃個人賽前 4 名。
- (三) 110 年全中運高中組個人賽前 4 名。
- (四) 111 年全國青少年分齡賽 U19 前 4 名、U17 前 2 名。

捌、報名方式

一、網路報名：

- (一) 報名系統：<https://mylivescore.pse.is/3uynsn>
- (二) 報名編修：<https://mylivescore.pse.is/3qn5z3>
- (三) 報名單號查詢：<https://mylivescore.pse.is/3zbuxa>
- (四) 報名結果查詢：<https://mylivescore.pse.is/3yjn7b>

二、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22 日 (星期二) 18:00 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三、報名結果一律上網公告，如有問題請聯絡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官方 LINE(帳號: @ctba87711440)

玖、比賽規則

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審定採行之最新規則。

壹拾、競賽方式

採單淘汰制。

壹拾壹、教練及選手產生方式：

一、選手：

- (一) 男子選手 4 人；女子選手 4 人。
- (二) 依據選拔賽成績遴選男子單打、男子雙打、女子單打、女子雙打、混合雙打各組第一名，組成 2022 年世界中學生運動會羽球項目代表隊，若入選之選手因故放棄參賽，則依本選拔賽該組成績依序遞補之。

二、教練：

- (一) 單、雙打教練各一人。
- (二) 須具備 A 級羽球教練資格或 B 級羽球教練資格報教育部專案同意者。
- (三) 由入選單、雙打人數分別總計，由較多選手之學校教練擔任代表隊教練(單、雙打教練各一人)，若人數相等時，以 A 級為優先。須於報名時寫教練名單，每組填寫一位教練(可重複)。

壹拾貳、其他競賽規定

一、種子排序：各組取前 4 種子，排序順位為

- (一) 甲組球員資格



(二)最近一次全國排名賽成績

- 二、比賽抽籤：111 年 2 月 23 (星期三) 下午 15:00 於「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」舉行，不到者由「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」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- 三、技術會議：111 年 2 月 25 日 (星期五) 下午 16:00。地點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會議室。
- 四、裁判會議：111 年 2 月 26 日 (星期六) 上午 07:00。地點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會議室。
- 五、各參賽選手，應於賽前 30 分鐘到場。
- 六、超過比賽時間 5 分鐘未出賽者，以棄權論 (以大會掛鐘為準)。
- 七、為了比賽進行順利，場地安排及出場順序大會有權調度，各球員不得異議。
- 八、參加比賽應攜帶學生證，或附有照片且蓋有學校印鑑之在學證明，以備查驗。
- 九、如遇特殊事故必須更改賽程時，經主辦單位口頭或書面通知，各球員不得異議。
- 十、不服從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，及不遵守比賽條例規定者即取消比賽資格。

壹拾參、申訴

- 一、有關競賽爭議申訴案件，應依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所頒佈之最新國際羽球比賽規則 (以下簡稱規則) 及相關規定辦理；若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得先以口頭提出申訴，並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向大會提出書面申訴。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，不予受理。書面申訴應由該代表隊領隊或教練簽名。
- 二、有關參賽運動員資格不符或冒名參賽之申訴，得先以口頭向裁判長提出申訴，並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，向大會提出書面申訴，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 (含口頭及書面申訴)，不予受理。
- 三、任何申訴均須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3,000 元，如經裁定其申訴理由不成立時，沒收其保證金，充為大會行政費用。

壹拾肆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(COVID-19) 疫情，防疫期間請隨時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cdc.gov.tw>) 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(COVID-19) 專區查詢相關資訊，或撥打防疫專線 1922 或 0800-001922 洽詢，並請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防疫政策，落實相關防疫措施。

壹拾伍、本賽事期間遭遇不當性騷擾申訴管道

電話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02-8771-1440

傳真：02-2752-2740

信箱：ctba.tw@gmail.com

壹拾陸、本競賽規程經中華民國羽球協會選訓委員會議通過，並報請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及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